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學年度第 學期各項雜費減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/ 報到序號		年 班 號	學生姓名				
戶籍 住址						電話：()	
本人及配偶確未重複申領政府子女教育補助等費					家長 確認簽章：_____		
減免類別		證明文件					
1. 原住民		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族別：_____ ☐ 帳戶封面影本(學生或監護人)倘因非郵局帳戶衍生跨行手續費，需自行負擔 族語方言別(註1)：_____ 減免全部雜費、團保費					
2. 身心障礙學生		☐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障礙類別：_____ 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☐ 「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」補助申請表 以下勾選一個項目 ☐ 極重度 ☐ 重度(減免全部雜費、團保費) ☐ 中度(雜費減免 7/10) ☐ 輕度(雜費減免 4/10) ☐ 鑑輔會證明(雜費減免 4/10)					
3.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	☐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障礙類別：_____ 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☐ 「臺北市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高中職減免學雜費」補助申請表 以下勾選一個項目 ☐ 極重度 ☐ 重度(減免全部雜費、團保費) ☐ 中度(雜費減免 7/10) ☐ 輕度(雜費減免 4/10)					
4. 低收入戶子女		☐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減免全部雜費、團保費、家長會費 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					
5. 中低收入戶子女		☐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減免雜費 6/10 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					
6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	☐ 特殊境遇身分證明文件 ☐ 戶籍謄本正本(三個月內)或戶口名簿影本(含詳細記事) 雜費減免 6/10					
7. 家長會費		☐ 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減免家長會費(由兄長提出申請) 弟弟資料 學號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					
承辦人		處室 主管		會計 人員		校長	
附註	一、 公立學校學生填寫一份，由學校核定。 二、 同時具有多項減免身分者，僅能擇一辦理。 三、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：經申請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社政主管機關依社會救助法第四條及第四條之一規定，實核認定為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家庭成員。 四、 證件有效期限過期者，請務必先至相關單位換發新證後至註冊組重新申請，否則將取消減免資格。 五、 申請日期：每學期註冊須知公告時間內向註冊組提出申請，逾期視同放棄！						

註 1：原住民族申請就學優待需填寫族語方言別

族語	方言別
賽夏語	☐ 賽夏語
雅美語	☐ 雅美語
邵語	☐ 邵語
噶瑪蘭語	☐ 噶瑪蘭語
卑南語	☐ 知本卑南語 ☐ 南王卑南語 ☐ 初鹿卑南語 ☐ 建和卑南語
布農語	☐ 卓群布農語 ☐ 卡群布農語 ☐ 丹群布農語 ☐ 巒群布農語 ☐ 郡群布農語
鄒語	☐ 阿里山鄒語 ☐ 卡那卡那富鄒語 ☐ 沙阿魯阿鄒語
排灣語	☐ 東排灣語 ☐ 北排灣語 ☐ 中排灣語 ☐ 南排灣語
魯凱語	☐ 東魯凱語 ☐ 茂林魯凱語 ☐ 萬山魯凱語 ☐ 多納魯凱語 ☐ 大武魯凱語
	☐ 霧台魯凱語
泰雅語	☐ 賽考利克泰雅語 ☐ 澤敖利泰雅語 ☐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☐ 汶水泰雅語 ☐ 萬大泰雅語
泰雅語	☐ 四季泰雅語
太魯閣語	☐ 太魯閣語
賽德克語	☐ 德魯固語 ☐ 都達語 ☐ 德克達雅語
撒奇萊雅	☐ 撒奇萊雅
阿美語	☐ 北部阿美語 ☐ 中部阿美語 ☐ 海岸阿美語 ☐ 馬蘭阿美語 ☐ 恆春阿美語
巴宰語	☐ 巴宰語
噶哈巫語	☐ 噶哈巫語